

**重要提示**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北京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4 人。监事会主席曹伟清，监事来军、叶映兰、董海锋现场出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伟清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经充分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，内容包括：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、2024 年中期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模型评估及参数重检和 2024 年中期偿付能力报告等相关内容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二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（A 股/H 股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1. 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2. 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；

3. 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 2024 年中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四、《关于公司原财务负责人胡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五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